

股票代码：000301

股票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5-020

债券代码：127030

债券简称：盛虹转债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4月16日以专人送出、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4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第六节”部分内容介绍。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第四节”、“第六节”部分内容介绍。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

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之“第十节”内容介绍。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报告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2）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5、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独立董事许金叶先生、袁建新先生、任志刚先生回避本次表决。

董事会依据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分别提交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编写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缪汉根先生、计高雄先生回避本次表决。邱海荣先生于 2024 年 1 月-10 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亦回避本次表决。

本报告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96,841,255.74元，母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为-637,393,618.09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443,519,405.76元，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96,955,562.37元。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本报告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9、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报告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报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10、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 2024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和双方商定的时间完成了年度审计工作。

经商议，公司拟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 438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378 万元，内控报告审计费用 60 万元。

本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聘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之“二、审计收费”部分内容介绍。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规定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1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本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同时

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1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报告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6）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报告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15、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评估报告暨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评估报告暨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16、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具体费用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机构的工作量、市场价

格等，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本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拟聘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2027 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为健全和完善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等因素，制订《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2027 年）》。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2027 年）》同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本着谨慎原则，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保证金余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包括交割当期头寸而支付的全额保证金在内)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8 亿元（其他币种按当期汇率折算成人民币汇总）。投资期限为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本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及利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基于公司商品进出口业务、外币贷款等外汇业务金额、相关业务经营周期等情况，预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开展外汇及利率衍生品交易业务，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余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合计不超过 35 亿美元（其他币种按当期汇率折算成美元汇总）。投资期限为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本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开展外汇及利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根据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现金管理。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7 亿元。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1、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1）同时在《证

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报告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32）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